

证券代码：605008 证券简称：长鸿高科 公告编号：2023-097

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3年11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为紧急会议，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的通知时限。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8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陶春风先生主持，部分监事、高管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同意将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延长至2024年7月31日。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3票回避，关联董事陶春风、傅建立、张超亮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具体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有关的全部具体事宜的有效期延长至2024年7月31日。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3票回避，关联董事陶春风、傅建立、张超亮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3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召开 2023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98）。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29 日